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蔡宛芸

電話：05-3620123#8549

電子信箱：wanyun0125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大埔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900207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09002077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公立學校教師退休再任有給職務係以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支應，是否為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77條第1項第1款由政府編列預算支給疑義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9年1月30日臺教人（四）字第1090002716號書函副本辦理；並檢附原書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